

##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11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并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 9 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会议人数为 3 人），董事聂波先生、罗祁峰先生、卜荣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力合科技（湖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广胜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逐项表决结果：

（一）提名张广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提名聂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提名邹雄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提名侯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提名文立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提名罗祁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董事的选举表决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逐项表决结果：

（一）提名刘爱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提名肖海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提名蒋星睿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董事的选举表决将采取累积投票制，对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 **3.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履行了双方签订的协议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公司会计报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0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及稳健型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布的中、低风险非保本理财产品，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该额度可循环使用。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5.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 (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 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星期五) 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力合科技 (湖南)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4 日